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451319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04日

商 标

艾莲透

申 请 人 南阳得道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里园乡白塔村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医用洗浴制剂；艾灸疗法用艾条；膏剂；艾卷；贴剂；医用艾草；杀螨剂；驱蚊剂；医用眼罩；药枕